

晋中福莱瑞达物流设备有限公司二厂机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晋中福莱瑞达物流设备有限公司二厂于2022年12月16日召开“晋中福莱瑞达物流设备有限公司二厂机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估会，参加验收会议的有：设计建设单位晋中福莱瑞达物流设备有限公司二厂、监测单位山西元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应邀环保专家等共7人。根据相关规定，本次验收为企业自主验收。

验收组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山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做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相关工作的通知》，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现场查看了项目工程建设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对企业环境管理情况进行了详细了解，对竣工环保验收过程材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及相关材料进行了审阅，经认真讨论，形成竣工环保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内容

建设地点：晋中福莱瑞达物流设备有限公司二厂机加工项目地址位于山晋中开发区汇通产业园区兴业街北侧山西远征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3号厂房内。

生产规模：堆垛机150台/年 输送机流水线6000米/年。

主要建设内容：实际建设情况见表1。

1.2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年9月26日完成污染源排污登记。

2022年11月2日填写《晋中福莱瑞达物流设备有限公司二厂机加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备案，备案号20221407000100000027。

1.3 投资情况

本工程总投资400万元，环保投资为15万元，占建设项目总投资的3.75%。

1.4 验收范围

本次主要验收内容为机加工项目的环保设施。

表1 主要建设内容及完成情况表

工程类别	工程内容	环评要求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厂区占地面积 6480 m ²	共一间生产车间，其中生产区面积 5880 m ² ，单层，彩钢结构，电焊机、切割机等全部生产设备都位于其中，承担所有生产任务。	
辅助工程	办公区		厂区东侧为办公区，面积约 600 m ²	
公用工程	供电		园区电网供电	
	供水		园区供水管网提供	
	供热		本项目生产区不采暖 办公区采用电采暖	
	排水	进入化粪池排入工业园的污水管网		
环保工程	废气	1#切割工段	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2#切割工段	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焊接工段	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废水	生活污水	进入化粪池排入工业园的污水管网	进入化粪池排入工业园的污水管网
	固废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边角料、铁屑	外售废品收购站	外售废品收购站
		废矿物油	设置危废暂存间，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专业处理	设置危废暂存间，位于厂区西南角，占地面积 6m ² ，危险废物收集后经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山西鼎枫再生资源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专业处理
		废棉纱手套		
		废滤芯		
	噪声	设备噪声	设备安置在厂房内，并采取基础减震措施	将设备安置在厂房内，并采取基础减震措施

二、项目重大变动分析

1、建设一条生产线，堆垛机 150 台/年 输送机流水线 6000 米/年。本次验

收为该项目验收。

2、参照原环境保护部环办[2015]52号文《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以上变动未增加不利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变动，可以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的环保设施建设及完成情况见表2，环评批复要求及完成情况见表3。

表2 环评要求采取的环保设施(措施)及公司实际完成情况对照表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实际完成情况
大气污染物	1#切割工段	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2#切割工段	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焊接工段	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水污染物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排入工业园区管网
固体废物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生产作业	边角料、铁屑	外售废品收购站
危废	生产作业	废矿物油、废棉纱手套、废滤芯	设置危废暂存间，位于厂区西南角，占地面积6m ² ，危险废物收集后经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山西鼎枫再生物资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专业处理
噪声	生产设备	设备噪声	低噪声设备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1、污染物排放情况

2022年11月4日和11月5日，山西元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环保竣工验收监测，监测期间生产设施和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监测结果引用如下：

1、废气污染源监测结果

(1) 1#切割废气排气筒出口监测结果：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排放限值中二级标准。

(2) 2#切割废气排气筒出口监测结果：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排放限值中二级标准。

(3) 焊接废气排气筒出口监测结果：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排放限值中二级标准。

(4) 厂界无组织监测结果：颗粒物最大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2、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明，昼间噪声测试值范围52.0~53.5dB(A)，夜间噪声测试值范围41.4~43.9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

五、验收结论

“晋中福莱瑞达物流设备有限公司二厂机加工项目”环境保护组织管理机构健全，执行了“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各类污染物做到达标排放要求；项目建设内容未发生重大变化；建设过程中未出现重大环境污染治理设施未建、未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情况；项目建设内容一次到位；项目建设过程未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验收报告及监测报告资料齐全，验收结论明确。

鉴于上述情况验收组认为：晋中福莱瑞达物流设备有限公司二厂机加工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要求，竣工环保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1、进一步健全和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完善台帐管理制度。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稳定运行，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严格执行污染源定期监测计划，并如实上报环境管理部门，发现问题时及时处置。

七、验收人员信息

晋中福莱瑞达物流设备有限公司二厂
机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名单

时间：2022年12月16日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	签字
组长	张若岩	晋中福莱瑞达物流设备有限公司二厂	厂长	张若岩
副组长	王红萍	晋中福莱瑞达物流设备有限公司二厂	环保组长	王红萍
专家	赵和平	山西省晋中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原总工	赵和平
专家	王战友	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	高级工程师	王战友
成员	王铭	晋中碧水蓝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王铭
成员	苏睿	山西元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苏睿